

新犯罪手段频现 传统罪名再现

去年全市“非吸”案大幅上升

□记者 夏天

本报讯 日前,上海市人民检察院发布2018上海金融检察白皮书,显示去年全市非法吸收公共存款案件数量大幅度上升,新的犯罪方法和手段频现。

据统计, 2018 年, 全市检察机关共受理金融犯罪审查逮捕案件 1364 件 2089 人, 批准逮捕 1738 人。受理金融犯罪审查起诉案件 1688 件 3141 人, 共涉及七类 26 个罪名, 包括金融诈骗罪类犯罪 457 件 544 人, 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类犯罪 1173 件 2439 人, 妨害对公司、企业管理秩序类犯罪 2 件 6 人, 扰乱市场秩序类犯罪 25 件 115 人, 金融从业人员犯罪 31 件 37 人。

案件量和涉案人数较 2017 年略有上升,主要案件类型结构发生变化,非法吸收公共存款案件数量大幅度上升,涉证券、保险行业案件数基本保持平稳,涉银行业案件和涉案人数均有上升,案件类型呈多样态势,传统罪名再次出现,新的犯罪方法和手段频现。

白皮书指出,案情暴露出本市金融市场行政、刑事法律配置完善仍需引起重视,金融监管理念和能力仍需进一步提升,部分金融机构在业务快速拓展中风险控制不足,给犯罪分子以可乘之机,部分中介机构“看门人”功能缺失,助推市场欺诈行为,金融机构对“内部人”的监督管理缺失,诱发从业人员犯罪风险,社会公众投资防范意识薄弱,容易陷入金融骗局。

为“红军之乡”孩子送上爱牙护齿服务

川巴中，素有“红军之乡”之称。日前，这来自四川省巴中南江县福利院的14名孩子应邀到上海游学，并在闵行区牙病防治所接受了爱牙护齿服务。孩子们还兴致勃勃地参加了由牙防所医护人员举办的护牙技能培训活动。冯联清 摄影报道



像士兵“许三多”那样去突击

复旦学子携笔从戎,青春无悔

□法治报记者 陈颖婷

头顶着复旦学子的光环，张燮林携笔从戎，主动申请去最艰苦的部队。尽管体能不能拔尖，但张燮林却有着许三多的执着……从象牙塔中的天之骄子，到热血兵营的优秀士兵，张燮林完成了从学生到军人的华丽转身。如今，已经退伍回到课堂继续学业的他，说起两年的军旅生涯，充满感激与自豪。

圆梦：大学入伍圆了军营梦

高考前，张燮林的理想大学就是军校，可是家人却认为他成绩优异，应当考个名牌大学。最终与父亲谈判的结果是，如果他没考上北清复交这四所名校，军校就是他的最终选择。最后，“学霸”考上了复旦大学。

尽管进入了名校，但军营梦却一直萦绕着他。于是，当大一时得知大学生征兵的事宜后，张燮林立即报名。但妈妈舍不得儿子在军营吃苦，不愿在同意书上签字。为此，张燮林磨了妈妈整整两天。看到儿子对军营的执着，妈妈终于还是选择支持儿子。

“既然要做一名军人，就要吃得起苦。”在填写意向时，他和武装部老师主动申请要去最艰苦的部队。

车宫：书生自炼成钢

2016年9月21日，张曼林来到了部队的驻地。这是一个三面环山的口袋谷地，环境非常恶劣。顶着复旦头衔的光环，他觉得自己应该会像《士兵突击》里的成才，一定

就是天生的好兵，然而现实却给了他狠狠一击。

“那时我应该是一个近乎于初期的许三多，甚至于还不如他。”张燮林说。刚到部队的第二天，张燮林就进行体能测试。按照单杠引体向上的部队标准，张燮林的成绩是一个半。“这是一个中下的成绩。”对于学业一惯名列前茅的张燮林来说，是个重重的打击。但倔强的张燮林决不认输。于是每天熄灯后，他就一个人拿张报纸垫在地上，做俯卧撑，什么时候报纸湿透了，锻炼才算结束。

张曼林说，他很感激班长。这个从军 11 年的老兵曾经问他：“你说来这里是为了改变，可如果总想着用自己的长处去掩盖不足，那么你对得起自己来这里的初心吗？”这句话成了他整个人生的转折点。从那以后，自我加压成常态，训练中他不再畏难怕苦，无论是海关执勤的任务，还是平时的军事训练、政治教育、文体活动，他都竭力做到最好。

回归：退伍不褪色

张燮林的身上还留有一些训练时留下的疤痕。“它们仿佛成为我身上的一个烙印,总是提醒着我,曾是一个兵!”张燮林说,尽管两年后他没有成为兵王,但收获了成长和蜕变。

再次回到校园，规律的作息替代了挥洒的青春，让他对人生意义有了更深入地思考。“因为我经历了不曾经历过的磨难，体会到了不曾体会过的情感，所以才能深知安定的可贵。”张燮林说，两年的军营生活不但锻炼了强健的体魄，还给了他严谨的学习习惯，更给了他坚守内心的力量。

让“药神”不再是“卖假药的”

8月26日上午，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经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表决通过，将于2019年12月1日起施行。修订草案有关假药劣药条款指出，进口国内未批的境外合法新药不再按假药论处；对未经批准进口少量境外已合法上市的药品，情节较轻的，可以减轻处罚；没有造成人身伤害后果或者延误治疗的，可以免于处罚。

“默许”进口少量境外新药凸显以人为本

药品的质量事关公众的切身利益，事关患者的身体健康乃至性命，故对药品行业实行最严格的监管，以最严格的标准衡量药品质量是保障公众用药安全的应有之义。但同时，部分患者因自身疾病所需，购买未批准的境外合法新药在现实中时有发生，而在特殊背景下，对此予以默许则凸显出以人为本的人性化理念。

是传统意义上的假药。现行的药品管理法之所以将其视为假药,关键在于我国实行药品审批制,任何药品要想在国内上市,必须取得有关部门的审批。同时,在境外合法上市的药品,可能未必适应我国患者的身体状况,未必符合质量标准,未必安全有效,如果单纯地进口使用,反而会带来其他损害。因而,将必须批准而未经批准进口的药品按假药对待存在一定合理性。

的境外合法新药极有可能治愈国内一些患者的重症，特别是一些罹患疑难杂症的患者，早已花光了积蓄，国内的药品和医疗技术又难以有效治疗。因此，进口少量国内未批准的境外合法新药就像一根救命稻草。在此背景下，如果依然按销售假药对其严厉处理，就显得不近人情，甚至有些苛刻，更不可能取得良好的执法效果。

批准进口少量境外已合法上市的药品,情节较轻的,可以减轻处罚;没有造成人身伤害后果或者延误治疗的,可以免于处罚。这样的规定显然是默许患者少量进口未经批准的境外合法药品,即在情节较轻,没有造成严重后果的情况下,其行为可以得到豁免。该规定显然让特殊患者重新燃起了希望,客观上也可倒逼国内有关企业加快药品研发或进口审批进度。可以说,这也是新时期以人为本,科学立法的典型体现。值得点赞。

假药劣药重新界定 是监管方式由粗放转为精细

就现实看,从大热电影《我不是药神》到“聊城主任医师开假药案”,近年来,违规进口境外药物案件频繁密扑弄着社会敏感的神经。这些案件,不仅将个体生命、公众情感与法律秩序之间的纠葛和尴尬展现在民众面前,也不止一次表明:此前的法律版本将未经批准的境外药品视为假药,已明显无法顺应现实形势。

基于此,此次修订《药品管理法》,将过去“按假药论处”的内容进行重新归类,让成分真实和效果可靠的真药不再背负“假药”之名,不仅是对民众现实诉求的回应,更是对进口药品的滞后性管制规定一次与时代俱进的修正。

本质上，假药劣药得以重制亦足，不是监管力度放松，而是监管方式由粗放变成精细，由不分青

“困境”稍缓 然而“用药难、用药贵”根源仍在

药品管理法将国内未批的境外合法新药剔除出假药范畴,值得肯定也令人欣喜,但并不代表“药神”的困局得以破解。毕竟,新法只是对前文所述情形不再冠以“假药”之名,不是说生产、进口、销售未经批准的药是合法行为。依照新法,进口这类药品仍然要经过批准,否则要面临更严厉的行政处罚;另外,如果进口的药品属于依法应当申报的商品,代购人仍须依法向海关申报、缴纳进出口关税。如果采用走私的方法代购,会构成相关的违法犯罪。更重要的是,对境外抗癌新药的需求源于现实中进口抗癌药的不可得性和超乎一般家庭可承受的天价,这个根源不解决,“药神”困局将一直存在。

癌症患者的治疗时间十分宝贵，解决用药难、用药贵的问题刻不容缓。一方面，进口抗癌药的审

红皂白的一视同仁变成区别对待。

无论是“进口国内未批准的境外合法新药不再按假药论处”，还是对已经进入境内的境外药按照不同情形减轻、免于处罚，对比之前的一刀切，如今的法规要求显然离实现精准归类、精细监管的目的更近了一大步。

这样的法规修订，对患者、医生乃至药品研发也是重大利好。对患者而言，有条件的可以在境内就得到新药的治疗，生存希望得到安放；医生也会卸下心病，大胆推荐新药，从而积累新药的临床实验数据；客观上，这也能推进该类药在国内的上市进度。而不再按假药论处，则能让监管部门更加集中地针对真正的制售假药行为，提高对真正制售假药行为的打击力度。

批加速需要提上日程，一款药品获批动辄以千万计算，没有癌症患者等得起。另一方面，降低进口抗癌药价格及推进大病医保的普及和覆盖性也十分重要。有患者表示，购买代购的国内未批境外合法上市抗癌药，每个月可省数万元，可见他们“被”铤而走险，并不只是用药难问题，也是用药贵的问题。

2018年，进口抗癌药到基本医保、抗癌药到省级专项采购和新增17种抗癌药进医保都在为解决癌症患者的用药需求作贡献。同时，如何防止药品一进医保就停产、以大病医保的普及对抗“因病致贫”，都是十分重要却仍然未有答案的问题。

综合北京青年报、新京报、南方都市报、南方日报等